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ieye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1)

公告

- (1) 建議更換核數師**
- (2)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本公告乃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條及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的任期已於本公司2024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綜合考慮本公司目前的業務營運狀況及對未來審計服務的需求後，本公司決定不再續聘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所深知，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並無規定退任核數師須確認有否任何與其退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羅兵咸永道因此並無發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確認，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或未解決事宜，亦無有關羅兵咸永道退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羅兵咸永道於過往年度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及支援致以衷心謝意。

建議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經審計委員會推薦，其已議決建議委任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容誠」)為本公司新核數師(「新核數師」)。建議委任新核數師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新核數師的任期將自臨時股東大會結束時開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為止。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已評估容誠的資格、資歷及經驗，並認為容誠符合資格並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容誠為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下的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法例第588章《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並合資格為於中國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進行審計工作。董事會認為，建議委任容誠為新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3日及2025年7月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根據股東於2025年5月23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配售及發行合共6,800,000股新H股(「配售事項」)。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由人民幣399,946,400元增加至人民幣406,746,000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由399,946,400股增加至406,746,000股。因此，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本架構的有關變動(「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的詳情如下(刪除線表示刪除的文本，下劃線表示增加的文本)：

現有細則	經修訂細則
第5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99,946,400元。	第5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399,946,400元 <u>人民幣406,746,400元</u> 。
第20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399,946,400，公司的股份結構為：普通股399,946,400股。	第20條 公司股份總數為 399,946,400 <u>406,746,400</u> ，公司的股份結構為：普通股 399,946,400 <u>406,746,400</u> 股。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公司章程其他條文的內容保持不變。公司章程以中文編寫，無正式英文版本。任何英文譯本僅供參考。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本公司的香港法律顧問已確認，建議修訂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上市規則附錄A1的規定)，且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已確認，建議修訂符合中國適用法律。本公司確認，建議修訂對香港上市公司而言並無任何異常之處。董事會認為，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

臨時股東大會

上述決議案已於2025年7月25日經董事會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將於2025年8月13日(星期三)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委任新核數師及建議修訂。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新核數師及建議修訂詳情的通函，連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深圳佑駕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劉國清博士

香港，2025年7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劉國清博士、楊廣先生、周翔先生及王啟程先生；(ii)非執行董事畢壘先生及劉怡然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項陽博士、譚開國先生及譚明奎博士組成。